**○○學年度第○學期**

**「中國文學系推展專業服務學習制度」計畫書**

**【教學/行政單位專用—範例】**

**■同時申請TA及活動補助費**

**□僅申請TA，不申請活動補助費**

1. **計畫目標**

此計劃為運用本系的專長，分別為不同年齡層的學童安排適當的課程，結合生活常規讓學童從做中學，以促進現今國小學童國文的基本能力與應用，增加對文章結構性的認識，以故事接龍等方式開啟學童的創造力，希望提升學童對於閱讀及寫作兩方面的興趣。

1. **團隊名稱**

爬格子工作隊。

1. **指導老師**

中文系柴非凡老師。

1. **預期服務對象/協力合作單位**

台中市梧棲區梧棲國小三~六年級學童

1. **協力單位督導姓名及職稱**

梧棲國小林○枝 教務主任

1. **服務地點**（附上服務單位地址）

台中市梧棲區梧棲國小（435台中市梧棲區民生街45號）

1. **服務時間/次數**

03/22、03/29、04/05、04/16、05/12、05/19、06/03、06/10，每週一下午四點至五點，共八週。

1. **簡述服務學習制度內容與執行流程**

**(若是過去曾經申請過TA補助，請敘述新舊計畫之差異性或是專業服務制度的現狀；並說明與服務學習之關連性、突顯服務學習精神的作法)**

1. 服務內容與專業知能之關聯性：
2. 計畫源起：爬格子工作坊已進入第三年，累積豐富經驗，利用中文系專業技能及豐富教學經驗，以提升小學生國語文能力，為使中華文化得以妥善保存並使學員們充份了解本身的人文薈萃，利用新穎的手法，激發學童們「好學」的動機，透由中華文化的薰陶下，了解老祖宗的智慧，珍惜感恩這片土地。
3. 過去成效：
4. 歷年成效：過去中文系師生運用本系的專長，分別為不同年齡層的學童安排適當的課程，結合生活常規讓學童從做中學，以促進現今國小學童國文的基本能力與應用，增加對文章結構性的認識，開啟學童的創造力，希望提升學童對於閱讀及寫作兩方面的興趣。透過持續性地提供閱讀及教學服務，獲得社區國小師生的認同與肯定，也開啟學童對文學的興趣與喜好。
5. 上學期執行成果：服務人數達10人，服務人次約80人次，受服務人次408人次，服務時數約 80 小時。
6. 計畫特色：本計畫藉由TA和大一以上，具有教書和服務熱忱的同學們所組成的志工隊，秉持「服務與學習」的精神，各展所長充分發揮所學，去執行安排所有的課程，也運用靜宜中文系的有利資源，與當地小學分享，讓靜宜中文系與當地的小學共同成長，營造出互助互惠、教學相長的美好學習環境。
7. 專業關連性：
8. 此計劃為運用本系的專長，分別為不同年齡層的學童安排適當的課程，結合生活常規讓學童從做中學，以促進現今國小學童國文的基本能力與應用，增加對文章結構性的認識，以故事接龍等方式開啟學童的創造力，希望提升學童對於閱讀及寫作兩方面的興趣。
9. 中文系師生團隊與梧棲國小的主任討論後，此次的核心目標將以尊重別人及關懷弱勢做為本次教學的重點。運用相關的影片、繪本、短文等多元化的教材，讓學童們可以體會其重要性，並實踐於日常生活。本次服務學習由一群具有教書和服務熱忱之中文系學生結合中國文學之專業，提供完善教學品質，使學童更深入發掘自我潛能。
10. 服務方式（請簡述具體工作項目）
11. 能體會作者在文章中所要表達的心情。可以正確的使用文字、成語，而不會出現誤用或矛盾的語句，能獨立完成一篇具有結構性的文章。
12. 上課將會進行閱讀文章，來判斷學童程度，作為下次教學的依據，並隨時的調整教學方式和教材。
13. 將成果彙整成冊、建檔，並放置於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之網頁。
14. 執行流程
15. 規劃階段：志工夥伴與指導老師及服務督導，共同討論，並了解現今學童之學習需求。
16. 設計階段：分組依據學童年齡設計課程與教具。
17. 建置階段：統整教程，對欲進行的課程進行排演與修正，訂定進度。
18. 執行階段：隨學生的吸收能力調整教學速度。
19. 彙整階段：將所有成果整理呈現，便持續培養與招募參與服務之同學。
20. 服務甘特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務內容 | 第一週 | 第二週 | 第三週 | 第四週 | 第五週 | 第六週 | 第七週 | 第八週 | 第九週 |
| 1.閱讀指導 |  |  |  |  |  |  |  |  |  |
| 2.故事接龍 |  |  |  |  |  |  |  |  |  |
| 3.作文結構 |  |  |  |  |  |  |  |  |  |
| 4.寫作練習 |  |  |  |  |  |  |  |  |  |
| 5.討論與檢討 |  |  |  |  |  |  |  |  |  |
| 6.完成成果報告 |  |  |  |  |  |  |  |  |  |
| 7.經費核銷 |  |  |  |  |  |  |  |  |  |

1. **成效評估**
2. 預期效應（質性目標，請列點說明）
3. 提升學童對於中華文化以不同角度來認識及對這片土地的關懷與感恩。
4. 激發學童的創造力、想像力及對美的感受有更深層的看法。
5. 增進學童之寫作表達技巧及其閱讀能力。
6. 藉由教學閱讀培養學童們正確價值觀、思維模式。
7. 擴展學童之視野與認知，增其學識的廣度及深度。
8. 使志工夥伴擁有製作教案、教學等不同經驗。
9. 服務相關統計（量化目標，請填寫下表）

**全團隊人數：6人（高年級學生） ★備註：TA服務，列入計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務日期** | **服務時間** | **服務人數** | **服務時數** | **受服務人數** | **備註** |
| 3/22 | 16:00-17:00 | 6人 | 6小時 | 40人 |  |
| 3/29 | 16:00-17:00 | 6人 | 6小時 | 40人 |  |
| 4/05 | 16:00-17:00 | 6人 | 6小時 | 40人 |  |
| 4/16 | 16:00-17:00 | 6人 | 6小時 | 40人 |  |
| 5/12 | 16:00-17:00 | 6人 | 6小時 | 40人 |  |
| 5/19 | 16:00-17:00 | 6人 | 6小時 | 40人 |  |
| 6/03 | 16:00-17:00 | 6人 | 6小時 | 40人 |  |
| 6/10 | 16:00-17:00 | 6人 | 6小時 | 40人 |  |
| 總計 | 服務總人次  48(6人\*8小時) | | 服務總時數  48小時  (6人\*8小時) | 受服務總人次  320人次  （40人\*8次） |  |

1. **預算編列（僅申請TA者，無須填寫此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經費項目** | **計算基準說明** | | | | **核定計畫結果**  **申請單位勿填**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用途說明 | **計畫內容：**  **□通過**  **□不通過** |
| **保險費** | 40 | 7人\*8次 | 2240 | 每次參與同學的保險 |
| **印刷費** | 250 | 4 | 1000 | 成果報告書四本 |
| 1 | 600 | 600 | 影印費-講義、問卷、學習單 |
| **運費** | 25 | 7人\*8次 | 1400 | 搬運器材費用、交通費 | **核定金額：**  **元** |
| **文具用品費** | 500 | 2 | 500 | 教材製作(另包含磁條、稿紙等)相關費用 |
| **合計** |  |  | 5740 |  |

1. **其他相關經費補助情形**
2. 本次服務，是否申請其他單位經費補助？□是 ■否，金額： 元，

補助單位： 。

1. 請說明上述經費補助後，仍需本中心補助之原因及經費分配整體規劃？

**＿＿＿＿＿＿＿＿＿＿＿＿＿＿＿＿＿＿＿＿＿＿＿＿＿＿＿＿＿＿＿＿＿＿。**

1. **「爬格子工作隊服務團隊」成員名單**

|  |  |  |
| --- | --- | --- |
| **團隊名稱** | **爬格子工作隊** | |
| **協力單位** | **梧棲國小** | |
| **姓名** | **就讀系級** | **備註** |
| **組長**  鄭**○**志 | **系級**  **中二B** | **聯絡手機**  **0929xxxxxx** |
| **組員** |  |  |
| **李○華** | **中三A** | **0910xxxxxx** |
| **楊○伃** | **中三A** | **0963xxxxxx** |
| **邱○芳** | **中三B** | **0972xxxxxx** |
| **鄭○君** | **中二B** | **0989xxxxxx** |
| **曾○筠** | **中二B** | **0989xxxxxx** |
| **曹○言** | **中碩三** | **0960xxxxxx** |
| **合 計** | **7+1人** |  |

|  |  |  |  |
| --- | --- | --- | --- |
| **單位主管**  **同意簽核** |  | **負責人簽章** |  |

**104學年度第2學期專業服務學習教學助理TA**

**專業服務學習課程申請-附件二**

**人事基本資料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TA系所 | |  | | | | 年級別 | |  | | | 班級別 | | | |  | | | | 學號 | |  | | | | |
| TA姓名 | |  | | | | | | 身分證字號 | | |  | |  |  | |  | |  | |  | |  |  |  |  |
| 專業課程/制度  授課教師 | |  | | | | | | 課程/制度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戶 籍 地 址  （含里鄰及郵遞區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通 訊 地 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連 絡 電 話 | | (H) （手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電 子 信 箱 | | （請務必清楚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郵 局 局 號 | |  |  |  |  | |  |  |  | 郵 局 帳 號 | | | | | |  | |  | |  | |  |  |  |  |
| 身分證正面黏貼處  （請浮貼） | | | | | | | | | | 身分證反面黏貼處  （請浮貼） | | | | | | | | | | | | | | | |
| 郵局存簿影本  （請浮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學助理**  **簽章** |  | | | | | | | | | | | **中心簽章** | | | | |  | | | | | | | | |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人 　　　　同意擔任專業服務學習教學助理，並提供個人資料作為聯繫、研究、保險等用途。

本同意書說明靜宜大學服務學習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一、 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 本中心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依據本校【隱私權聲明】，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3. 本中心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學號、聯絡方式(電話、E-Mail)、郵局局號及郵局帳號等。

4.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中心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6.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 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 請求補充或更正。(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5) 請求刪求。

**二、 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 本中心為執行「專業服務學習課程/制度/團隊」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中心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3.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3 年內，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

**三、 基本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聲明】之保護及規範。請閱讀【隱私權聲明】以查閱本校完整【隱私權聲明】。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四、 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本中心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

2.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當事人簽名 ˍˍˍˍˍˍˍ 　　　　　　　　　　　　　　　ˍˍˍ年ˍˍˍ 月ˍˍˍ 日

【靜宜大學隱私權聲明】http://www.cpcm.pu.edu.tw/down3/archive.php?class=401

**104學年度第2學期**

**專業服務學習課程申請-附件三**

**專業服務學習合作意向書**

靜宜大學 系/單位（以下稱甲方）與 貴單位 （以下稱乙方）共同簽訂「專業服務學習合作意向書」，鼓勵大專校院學生投入社區服務，以期建立校園與社區友善關係，促進大學生善盡社會關懷之責任。期許雙方共同致力指導學生參與專業服務學習課程： 方案，安排甲方學生赴乙方服務，俾使學生學習助人利他精神，建立公民意識與多元價值。

1. 合作內容：
2. 服務期間：自 105 年 月 日起，至 105 年 月 日止。
3. 服務單位

甲方：

乙方：

1. 服務方式：
2. 參與總人數:
3. 服務總時數：
4. 甲方之權責：
5. 負責規劃並指導學生共同實施專業服務學習課程： 方案。
6. 提供學生進行服務所需之相關訓練。
7. 督導學生確實遵守雙方安排之各項服務內容與規定。
8. 乙方之權責：
9. 負責學生於服務期間之督導職責。
10. 乙方得運用本校之學生，推展服務機構業務，使受服務對象獲得益處。
11. 學生於服務期間若服務表現未達標準者，則乙方有權隨時終止其服務。
12. 服務期間，若學生違反乙方機構之服務要求，則乙方須告知甲方，由甲方依校規處理。
13. 學生應遵守事項：
14. 學生須遵守雙方相關規定，並依服務規劃進行社區服務。
15. 服務時間依課程方案內容需要進行服務。
16. 學生須專心服務、認真負責、尊重他人、維護隱私。
17. 合作期間：
18. 雙方須建立溝通與協調之管道，隨時檢討與修正服務問題，提出改進之策略。
19. 雙方應秉持社會關懷精神與社會教育責任，協助學生成為具備良善品格之社會公民，並積極維護學生及受服務對象之權益。
20. 本協議書如有未盡事宜或變更事項，由甲、乙雙方協調修訂之。

|  |  |  |
| --- | --- | --- |
| 甲方 |  | 乙方 |
| 靜宜大學 單位名稱 |  | 機構名稱 |
| 指導老師簽章 |  | 督導簽章 |
| 系所/單位印章 |  | 單位印章 |
| 簽章日期： |  | 簽章日期： |